

关于 2019 年邓州市政府决算的说明

一、财政收支情况

(一) 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0158 万元，为预算的 100.6%，增长 7.7%。

收入分项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119090 万元。其中：增值税完成 28684 万元，下降 5.5%；企业所得税成 9537 万元，增长 40.5%；个人所得税完成 2246 万元，下降 16.4%；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3742 万元，下降 5.6%；其他工商税完成 47708 万元，增长 91.8%；农业两税及烟叶税完成 27173 万元，下降 40%。非税收入完成 61068 万元，为预算的 106.6%，增长 14.6%。

收入分级完成情况：市本级完成 130595 万元，为预算的 100.6%，增长 6.6%，增收 8119 万元；乡镇完成 49563 万元，为预算的 103.1%，增长 10.7%，增收 4776 万元。

收入分结构完成情况：全部税收收入完成 119090 万元，

为预算的 97.9%，增长 4.5%，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6%。非税收入完成 61068 万元，占已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4%。

2、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2019 年，全市地方财政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428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5%，下降 60.6%。重点收入项目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完成 86791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11976 万元，增长 10.7%。其中：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70262 万元，增长 16.8%；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49731 万元，增长 1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完成 50698 万元，增长 8.9%；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收入完成 20209 万元，增长 5.9%；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收入完成 117876 万元，增长 7.3%；失业保险收入完成 1174 万元，增长 0.9%；工伤保险收入完成 907 万元，下降 21.5%；生育保险收入完成 1119 万元，增长 3.4%。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000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66.6%。

（二）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82197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增长9.6%。

重点支出分项完成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66655万元，增长3.2%；教育支出完成163675万元，下降2.7%；科学技术支出完成1111万元，增长1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3977万元，下降3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119047万元，增长20.5%；卫生健康支出完成127790万元，增长3.4%；节能环保支出完成9430万元，下降25.5%；城乡社区支出完成49877万元，增长23.2%；农林水支出完成127075万元，增长7.2%；交通运输支出完成41400万元，增长75.6%；住房保障支出完成43005万元，增长78.6%。

财政支出分级完成情况：市本级完成732625万元，增长11%，增加支出72587万元；乡镇完成89345万元，下降0.7%，

减少支出 654 万元。

2、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市地方财政基金支出完成 18079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下降 30.6%，减少支出 79787 万元。重点支出项目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66679 万元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100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85853 万元，增长 6.6%。其中：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支出完成 68806 万元，增长 19.8%；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完成 47227 万元，增长 1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完成 31314 万元，增长 10.6%；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支出完成 16336 万元，增长 13.4%；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支出完成 120439 万元，下降 2.7%；失业保险支出完成 270 万元，增长 63.6%；工伤保险支出完成 857 万元，增长 21.6%；生育保险支出完成 604 万元，增长 30.7%。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100 万元，为

调整预算的 100% ，增长 66.7%。

二、全市“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按照国务院“约法三章”统计口径，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6554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818 万元，下降 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0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2%；公务接待费 3789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20.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20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38.8%；公务用车购置费 295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51.6%。“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市各部门按照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三、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9 年，上级补助我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631212 万元。其中：

1、税收返还 23216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 552266 万元，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171451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0542 万元，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33634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

移支付 6420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6261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0154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 55730 万元，主要项目为：公共安全 4191 万元，教育专项 7051 万元，农林水专项 28375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 8303 万元。

四、政府债务举借规模和使用偿还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从 2015 年起，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2019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42.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3.78 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限额 28.71 亿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截至 2019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规模为 40.4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63 亿元、专项债务 27.84 亿元，均在省财政厅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内。

根据省财政厅 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核定结果，我市新增债务限额 10.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77 亿元。

2019 年政府债券转贷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河南省财政厅共转贷我市政府债券资金 118090 万元，其中：偿还类债券资金 11990 万元、新增债券资金 106100 万元。

2019 年新增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新增一般债券 18400 万元 ,主要用于 :

- (1) 城区道路建设项目 4500 万元 ;
- (2) 农村公路建设 4500 万元 ;
- (3) 园林绿化工程 4024 万元 ;
- (4) 供水管网和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1500 万元 ;
- (5) S240 线孙韩庄至刁河店段改建工程省道建设 3200 万元 ;
- (6) 郑万高铁配套项目 676 万元。

纳入政府基金预算管理的新增专项债券 87700 万元 ,主要用于 :

- (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 19600 万元 ;
- (2)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项目 66100 万元 ;
- (3) 中心医院县域医疗中心专项债券项目 20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 , 以前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 2019 年还本付息共计 27479 万元 , 其中 , 债券本金 16356 万元 (一般债券 11996 万元 , 专项债券 4360 万元) , 债券利息 11123 万元 (一般债券 3632 万元、专项债券 7491 万元) 。按照上级要求 , 一般债券本金 11990 万元通过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6 万元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 利息 3632 万元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 专项债券本息 11851 万元全部通过政府性基金收

入偿还。

五、预算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进一步贯彻新《预算法》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按照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配套办法和制度体系，建立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分配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从绩效目标设立入手，健全完善主管部门与财政共同参与的绩效目标确定机制，并实施后续跟踪评价，探索建立社会公益类、经济发展类、基础保障类等分类绩效目标体系。四是加快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奠定基础。积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实现全覆盖，绩效监控取得实质性进展，绩效评价管理向纵深拓展。

（二）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今年我们着重选择脱贫攻坚中的金融扶贫贷款贴息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2019年金融扶贫贷款贴息项目总投资

1161.88 万元。按照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政部门会同扶贫部门组成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单位上报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自评报告，通过评价基础数据收集、现场检查情况、资料信息汇总、评价分析、沟通反映等形成评价报告。

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经评价工作组实地评价，评价组认为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规范、合理，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完整、产出、效果类关键性指标清晰、明确、量化，投入与项目产出、效果目标匹配，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目标值。